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雄檢欽 (92 檢管 167) 字第 40522 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 92 年度檢管字第 167 號案件內扣押物。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475 條第 1 項。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下列扣押物品，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特此公告招領。



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	重量	具領人	地址	備註
1	信封	1 本		薛佳慧	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144 號	
2	統一發票影本	1 本		薛佳慧	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144 號	
3	印章	1 包		薛佳慧	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144 號	
4	雜記	1 本		薛佳慧	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144 號	
5	存摺	2 本		薛佳慧	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144 號	
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二年內，得檢具聲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本署提出聲請；如委任他人代領，應提出委任狀並經承辦檢察官核章後再至贓物庫領取(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)。
- 三、贓物庫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重政路 79 號，電話：(07)3459809。
- 四、逾期無人聲請發還，其物歸屬國庫或廢棄。

檢察長 周章欽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7 日

發文字號：雄檢欽 (92 檢管 167) 字第 40523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 92 年度檢管字第 167 號案件內扣押物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475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下列扣押物品，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特此公告招領。



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	重量	具領人	地址	備註
1	黃秀華等銀行存摺影本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	兆元科技明細分類帳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3	澤來公司余宏政金融微信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4	僖麗公司支票影本等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5	達康新等轉帳傳票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6	僖麗公司等支票簿	5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7	澤來公司經濟部來函等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8	兆元公司資產負債表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9	碩邦公司營所稅申報書等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0	澤來公司變更登記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1	余宏政等人身分證影本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2	澤來公司貸款資料	2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
13	黃秀華余宏政等 土地謄本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4	柯正雄筆記本	3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5	柯正雄帳冊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6	黃秀華承買大村 鄉土地契約書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7	僖麗澄輝等公司 銀行明細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8	高統代書事務所 客戶資料表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19	銀行授貸規定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0	轉帳傳票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1	巨響企業行貸款 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2	柯正輝所有權狀 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3	澤來碩邦公司支 票影本	3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4	黃秀華貸款還息 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5	九龍塘公司委任 書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6	余宏政偽造身分 證影本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7	廣大利蛋品損益 表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8	竣興公司證照及 營業稅申報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29	澄輝營造公司營 利事業登記證資 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30	承買人余宏政不 動產買賣契約書 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 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	

31	僖麗公司股東議事錄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32	竣崎公司執照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33	旻昕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證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34	墨島公司支票影本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35	黃進鴻支票付款憑單及支出證明單等資料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36	現金收入傳票	1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37	澤來碩邦公司支票影本	3 本		柯正雄	高雄市鳳山區瑞興里瑞竹路 155 之 5 號 6 樓

二、自公告之日起二年內，得檢具聲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本署提出聲請；如委任他人代領，應提出委任狀並經承辦檢察官核章後再至贓物庫領取(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)。

三、贓物庫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重政路 79 號，電話：(07)3459809。

四、逾期無人聲請發還，其物歸屬國庫或廢棄。

檢察長 周章欽